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药业”）参与投资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东纳协同”）已向广东东纳医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纳医疗基金”）实缴出资 8,100 万元，东纳医疗基金的资金募集已按约完成。

**特别风险提示：**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或运作过程中会面临在项目选择、项目管理和项目退出等各个环节的法律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5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与德摩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臣药业有限公司、丁骏和张适安签署《合伙协议》，莱美药业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东纳协同。投资完成后，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9,100 万元，其中莱美药业将作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000 万元，莱美药业将持有东纳协同 43.9560% 的合伙份额。莱美药业认购东纳协同份额前，东纳协同已以自有资金 4,100 万元

投资东纳医疗基金。

2025年4月2日，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价值，东纳协同与广州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东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源市高新产业引导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广东东纳医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广州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以5,000万元自有资金投资东纳医疗基金。同时，东纳协同增加4,000万元自有资金投资东纳医疗基金。本次认缴完成后，东纳协同认缴东纳医疗基金8,100万元出资额，持有东纳医疗基金57.2236%的合伙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6日、2025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22）、《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7）。

##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25年4月1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收到东纳医疗基金管理人广东东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东纳医疗基金资金募集进展事项的通知，东纳协同已向东纳医疗基金实缴出资8,100万元，东纳医疗基金的资金募集已按约完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额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广东东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现金	155	1.0950	155
2	广州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000	35.3232	5,000
3	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8,100	57.2236	8,100
4	河源市高新产业引导母基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现金	900	6.3582	900
合计				14,155	100.0000	14,155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纳医疗基金尚未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程序。基金管理人广东东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严格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东纳医疗基金的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资产托管业务资金到账通知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参与投资广东东纳协同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